

# 广水市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设备采购安装项目

(HBGS-202403QG-001001001)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GS-202403QG-001001001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水市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已由广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广发改审批服务【2023】143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随州市生态环境局广水市分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项目出资比例为财政资金：100.0%。招标人为随州市生态环境局广水市分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广水市 21 个入河口排污处，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建设规模：1、选取 21 个排污口，每个排污口设计水质监测设备安装基础及视频监控设备安装基础，每个排污口设立 1 个标志牌、1 套水质自动检测装置、1 套流量实时监控装置和 1 套周围环境视频监控装置并实现联网在线监控。2、搭建广水市入河排污口信息化平台，细化设计入河排污口智慧监管平台相关功能，构建广水市入河排污口检测系统。

其他：无。

##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水质自动监测系统（核心设备，含氨氮水质分析仪、高锰酸盐指数水质分析仪、总磷水质分析仪、总氮水质分析仪、水质五参数在线检测仪），24小时水量自动监测系统等，具体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

标段划分：本项目为1个标段。

交货地点：广水市21个入河口排污处，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计划交货期：12个月。

2.3 其他：本项目合同估算价约为1798.79万元。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标段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3.1.1. 投标人须具备具备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3.1.2. 投标人近三年经营状态良好，均未发生亏损（提供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自成立年度起算。3.1.3 投标人信誉要求：（1）没有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指被本招标项目所在地县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该区域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2）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3）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4）在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5）没有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

业名单；（6）没有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7）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的；（8）没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2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具体数量) 个标段投标。

3.4 本次招标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3.5 本项目属性：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6 其它要求：无。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www.hbbidcloud.cn](http://www.hbbidcloud.cn)）进行注册登记，并下载手机版 CA（标证通）或办理 CA 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指南）。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 2024 年 03 月 16 日至 2024 年 03 月 20 日 24:00 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 CA（标证通）或办理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

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一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4年04月08日09时00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 6. 投标相关事宜

无。

## 7. 评标办法

本标段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标段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zfwpt.cn](http://www.hbggzfwpt.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	随州市生态环境局广水市分局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水市应山办事处应十大道 143 号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西路特 2 号平安财富中心 B 座 7 楼(东湖大厦正对面)
邮编：		邮编：
联系人：	吴先生	联系人：李鑫、毕启明、李杰燕
电话：	0722-7025405	电话：18672041979
传真：		传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393367528@qq.com
网址：		网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2024 年 03 月 15 日